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

(机构投资者专用)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作为我单位在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理基金**账户类业务**的负责人员；

授权_____先生/女士,作为我单位在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理基金**交易类业务**的负责人员。

上述人员的权限包括但不限于：代表我单位通过签署有关文件的方式向贵司提出有关账户类或交易类业务的申请，并对申请进行说明和确认；向贵司提交所须的相关文件；就贵司所提出的基金业务相关的疑问和询问进行回答、解释和补充。上述人员的该等行为均代表我单位，视为我单位的真实意思表示，合法有效，对我单位具有法律约束力。

本授权书自签字日生效，直至本单位向贵司提交新的授权书或销户之前均为有效。

业务类型选择：□ 新增经办人（在下表填写新经办人的信息）

□ 取消原经办人（原经办人姓名_____）

□ 替换经办人（原经办人_____替换成新经办人 _____）

请将以下未填写的经办人信息栏划去。

新经办人：_____**签名：**_____

身份证件种类：□身份证 □护照 □其他_____

证件编号：□□□□□□□□□□□□□□□□□□

联系电话：_____

新经办人：_____**签名：**_____

身份证件种类：□身份证 □护照 □其他_____

证件编号：□□□□□□□□□□□□□□□□□□

联系电话：_____

新经办人：_____**签名：**_____

身份证件种类：□身份证 □护照 □其他_____

证件编号：□□□□□□□□□□□□□□□□□□

联系电话：_____

新经办人：_____**签名：**_____

身份证件种类：□身份证 □护照 □其他_____

证件编号：□□□□□□□□□□□□□□□□□□

联系电话：_____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生效日期： 年 月 日

联系地址：中国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 号国金中心二期 21 楼 (200120)
Address: 21/F, Two IFC, 8 Century Avenue, Pudong, Shanghai, China 200120
直销电话: (021)61055724、(021)61055023、(021)61055798 直销传真：(021)61055024、(021)61055041
客服热线：400-700-5000 网站: www.fund001.com 邮箱：ZXGT@jysld.com